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锋精科　　公告编号：2026-076

转债代码：118076　　转债简称：先锋转债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先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2026年9月11日至2026年10月30日，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先锋精科”）发行的“先锋转债”已触发《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026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向下修正“先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此项议案未审议通过，故本次不向下修正“先锋转债”的转股价格。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自2026年11月19日（含）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先锋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先锋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83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75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7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6 年 8 月 6 日至 2032 年 8 月 5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26〕2742 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先锋转债”，债券代码“118076”。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先锋转债”的转股期限自 2027 年 2 月 12 日（非交易日顺延）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2 年 8 月 5 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86.40 元/股。

二、“先锋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及修正程序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约定，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

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三、本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自 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公司股价已出现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73.44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先锋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四、本次不向下修正“先锋转债”的具体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向下修正“先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审议结果为未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故本次不向下修正“先锋转债”的转股价格。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自 2026 年 11 月 19 日（含）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先锋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先锋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0 日